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 财政局文件

琼中财采〔2023〕1528号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琼中县第一小学等14所学校多媒体 教学设备采购项目的处理决定

投诉人：永康市智尔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299号碧桂园·传媒中心1
号楼302房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陈时盼

授权代表：陈洁 联系电话：15869267773

被投诉人1：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西 2-8 号

电话：0898-66779294

被投诉人 2：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教育局

地址：海南省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兴大道 165

电话：0898-86225536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委托代理机构海南省教学仪器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发布公开招标采购公告。2023 年 9 月 21 日，永康市智尔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尔公司）提出质疑。2023 年 9 月 28 日，代理机构作出回复并提交质疑答复函。投诉人智尔公司诉人对质疑答复不满意，遂 向本局投诉，本局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依法正式受理，现已审查终结。

二、投诉人投诉事项为以下三项

（一）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的参数中关于“智能黑板：★10.前置接口：至少具备一路 HDMI 高清输入接口（非转接）；第三章采购需求、智能黑板：★16；第三章采购需求、智能黑板：三、智慧授课系统：★2.支持无需额外下载视频播放软件即可一键即达，快速进入 CCTV 官网频道在线播放；第三章采购需求、智能黑板：24”的要求，投诉人认为，智慧黑板同时完全满足以上参数的只有“鸿合”品牌，同时以上参数价值分值有近 10 分之多，

是以屏蔽性参数保证“鸿合”品牌顺利中标，存在极强的指向性和排他性，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要求立即停止本次采购活动，更改为合理参数后再进行招标活动。

（二）智能黑板：一、屏体及触摸参数要求：★5.屏体表面采用硬度不低于莫氏 7 级的钢化玻璃；8.整机支持电脑无线传屏功能；11.前置智慧功能物理按键；14.产品内置企业级路由；★16.支持通过前置还原按键实现电脑系统一键还原；17.整机双侧边栏提供共计不少于 24 个快捷菜单；24.为了保证交互平板产品后续可扩展性，采用符合 INTEL 国际标准协议的 80pin OPS 接口。

同步备课系统：1.软件具有账号登录功能；2.云存储：每个账号提供不少于 190G 云端存储空间；3.资源：包含课件、教案、图片、视频等教学资源，可根据学科、年级索引对应资源；4.翻译引擎；5.辅助功能；6.表格工具；7.数学函数图像绘制功能。

智慧授课系统：1.提供专属视频播放软件；★2.支持无需额外下载视频播放软件即可一键即达，快速进入 CCTV 官网频道在线播放；3.为便于教师快速掌握智慧黑板的使用技巧，软件支持一键查看视频使用教程；4.软件支持实时任务预留并分学科展示；5.电子白板书写要求；6.电子白板提供普通橡皮擦、页面清除等不少于三种擦除模式；7.电子白板功能要求；8.PPT 演示工具支持全屏播放时可自动开启工具菜单，可支持工具栏位置自定义，不少于 7 种书写笔的批注等功能。投诉人智尔公司认为，智慧黑板

同时完全满足以上参数的只有“鸿合”品牌，同时根据过往中标记录及公示材料，投诉人方发现与“鸿合”品牌中标的项目公示参数一致，文字描述一字不差。同时投诉人发现各个厂商的个别功能及检测报告均存在功能或描述差异的情况，综上所述，该项目中标品牌只能是鸿合，故投诉人认为该项目存在严重的倾向性及指向性。同时，以上产品参数条款的生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中没有对“加★的技术参数”有具体要求和描述；产品的检测报告由各个厂家进行委托检验，在检测报告中除了上述国标中的平台功能外，主要体现的是各个厂家的企业标准。不同品牌检测报告体现内容会根据各自企业标准而申请，本产品硬性加入要求满足“加★的技术参数”是根据个别厂家的企业标准而设置，严重倾向某特定厂家的产品，限制、排斥其他潜在供应商。“加★的技术参数”存在唯一性和指向性，是为深圳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量身定制的技术参数，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三）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智能黑板：★3.全贴合触控显示模组；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的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同时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的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涉及★的参数共 8 条，非★的参数共条 6 条，评分合计 27 分。

参数中都是“支持无需额外下载视频播放软件即可一键即达，快速进入 CCTV 官网频道在线播放”，“整机双侧边栏提供共计不少于 24 个快捷菜单”，“亮度均匀性 $\geq 70\%$ ，无闪烁，闪烁等级 $\leq -30\text{db}(60\text{Hz})$ ，亮度可视角垂直 $\geq 60^\circ$ ”，“支持不少于 50 个用户同时连接到整机自发的 AP 热点网络”，“需支持多点书写，且书写流畅，提供软笔、荧光笔、智能笔等不少于 8 种功能笔”，“.电子白板功能要求：提供直尺、三角尺、圆规等不少于 10 种常用辅助工具”，“可支持工具栏位置自定义，不少于 7 种书写笔的批注等功能。”等详细且非常规的数值或指定性功能的要求出现，如 CCTV、功能笔（软笔、荧光笔、智能笔）、闪烁等级等，同时完全与实际教学场景脱节的参数要求必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的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才可以得分。投诉人认为，从样机送检到正规检测机构，再到检测机构检验验证，再到出具报告审核，再到上传至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审核，全部周期加起来最快也要 5~6 个月才能完成，而本项目从需求挂网到开标时间不足一个月，那如果一些服务优质的供应商准备用满足教学场景及参数要求的优质产品参与招标，但无要求的检测报告，会影响中标，认为该项目存在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要求立即停止招标行为，待修改后再进行招标采购。同时，以上产品参数条款的生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中没有对“加★的技术参数”有具体要求和描述；同时，产品的检测报告

由各个厂家进行委托检验，在检测报告中除了上述国标中的平台功能外，主要体现的是各个厂家的企业标准。不同品牌检测报告体现内容会根据各自企业标准而申请，故本产品硬性加入要求满足“加★的技术参数”是根据个别厂家的企业标准而设置，严重倾向某特定厂家的产品，限制、排斥其他潜在供应商。故此“加★的技术参数”存在唯一性和指向性，是为深圳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量身定制的技术参数，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三、投诉事项认定

关于投诉事项一。

经查，投诉人智尔公司在投诉事项一对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智能黑板：第 24 项”参数要求的投诉内容未在质疑阶段中提出，且不属于对质疑答复提出的投诉，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十条“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的规定，该投诉无效。

另查，对于本项目参数中关于“智能黑板：★10.前置接口及★16.支持通过前置还原按键实现电脑系统一键还原”的要求，市场主流品牌鸿合、中龙旗、腾亚、鑫聚杰等超过三家品牌均能提供类似产品。投诉人智尔公司认为该项目存在指向性和排他性，

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没有事实依据，本局不予支持。

再查，本项目参数中关于“智慧授课系统：★2.支持无需额外下载视频播放软件即可一键即达，快速进入 CCTV 官网频道在线播放”的要求，任何供应商均可通过公开方式实现，不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因此，该投诉内容不成立，本局不予支持。

关于投诉事项二。

经查，投诉事项二中“智慧黑板”的所有投诉事项及“二、同步备课系统”的所有投诉事项和“三、智慧授课系统中”的第 1、3、4、5、6、7、8 点投诉内容均未在质疑阶段中提出，且不属于对质疑答复提出的投诉，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十条“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的规定，该投诉无效。

另查，“三、智慧授课系统中”的第★2 项投诉内容已经在投诉事项一中提出，本局不再赘述。

关于投诉事项三。

经查，投诉人智尔公司在投诉事项三对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智能黑板：第★3 项全贴合触控显示模組的投诉内容未在质疑阶段中提出，且不属于对质疑答复提出的投诉，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十条“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

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的规定，该投诉无效。

四、处理依据及结果

（一）依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二十九条第二款规定“投诉处理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一）受理后发现投诉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驳回投诉人第二、三项以及第一项中关于“第三章采购需求、智能黑板：第24项”的投诉。

（二）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二十九条（二）规定“投诉处理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二）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本局驳回投诉人第一项中关于“智能黑板：★10.前置接口”及“智慧授课系统：★2”的投诉。

如不服本决定，可在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或海南省财政厅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本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3年11月9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财政局

2023年11月9日印发
